

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 邮轮的临时停泊安排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员邮轮临时停泊的安排。

临时停泊安排

2. 现时，位于尖沙咀的海运码头是香港唯一的邮轮码头。当邮轮因体积超过码头负荷或出现船只撞期，未能停泊在海运码头，旅游事务署会协助邮轮公司另作临时停泊安排，包括停泊在葵涌货柜码头、坚尼地城招商局码头或作中流碇泊等。鉴于区内邮轮旅游越趋普及，这些安排有助应付日益增加的泊位需求，以维持香港在2013年新邮轮码头启用前作为亚太区主要邮轮中心的竞争力。由于只有未能停泊在海运码头的邮轮才会选择停泊于货柜或货运码头，临时停泊安排对邮轮业界而言只是权宜措施，并不会对现时的邮轮码头构成竞争。

3. 如果邮轮停泊在货柜或货运码头，有关的货柜或货运码头营办商须要向地政署申请临时豁免。政府部门会充份考虑停泊邮轮对附近环境和交通情况等的影响。旅游事务署和有关部门一直以来都有协助邮轮公司另作临时停泊安排。我们分别在2006年11月和2008年1月为货柜及货运码头营办商引进「简化申请更改土地契约条款短期豁免书」程序，以方便及加快邮轮临时停泊的安排。这项措施获得邮轮业界的认同。

4. 即使我们引进了有关简化程序，货柜及货运码头营办商仍须就每一个临时停泊个案向地政署提出独立申请。地政署亦会就每一宗申请咨询有关部门，例如运输署和警方等，以确定拟议的临时停泊安排安全和可行，并对附近的交通情况和环境影响轻微，才会批准申请。现时并没有邮轮长期停泊于货柜及货运码头，政府亦没有计划协助邮轮公司作出这种安排。

5. 政府正全速发展位于启德的新邮轮码头，以满足业界对邮轮泊位的需求。我们期望新邮轮码头在2013年年中启用后，可以纾缓现时本港邮轮泊位紧绌的情况。在新邮轮码头启用后，政府需要考虑当时邮轮市场的发展和对泊位的需求，才决定是否继续协助邮轮临时停泊于货柜或货运码头。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旅游事务署
2009年7月